****

**项目编号:GLD2022-108Z**

**蒲城县林权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入库汇交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蒲城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3](#_Toc1821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_Toc30456)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3](#_Toc324)

[第四部分 服务内容及商务要求 34](#_Toc3572)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40](#_Toc14937)

[第六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3](#_Toc32313)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蒲城县林权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入库汇交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55号天朗经开中心25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1月10日10时0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LD2022-108Z

项目名称：蒲城县林权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入库汇交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180000.00元

采购需求：

| **合同包号** | **合同包名称**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预算金额（元）**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合同履行期限** |
| --- | --- | --- | --- | --- | --- |
| 1 | 蒲城县林权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入库汇交项目 | 详见采购文件 | 1180000.00元 | 否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完成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蒲城县林权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入库汇交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 185号）；（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12）《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蒲城县林权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入库汇交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多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本人身份证）合法有效；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投标供应商具有测绘地理信息局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资质范围应包含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不动产测绘）。

（4）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近3年任意一年度的财务报表或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至少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的有效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供应商信誉要求：“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为无效;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年11月7日 至 2022年11月11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55号天朗经开中心25层2505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份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01月10日10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3年01月10日10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须携带介绍信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

****3、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蒲城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红旗路东段9号

联系方式：0913-313133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 55 号天朗经开中心 25 层2505室

联系方式：029-81315599转600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 工

电话：029-81315599转6009

**温馨提示：购买竞争性磋商后，请仔细阅读，特别注意粗体及划线部分，如有疑问请来电咨询。**

**附 件1：**

**投标保证金收取说明**

一.采购活动涉及的投标保证金须采用转账或汇款等方式由供应商的基本账户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按无效文件处理**。**

二.请将款项汇至以下指定的银行账户内：

|  |
| --- |
| 招商银行：磋商保证金 |
| 名 称：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帐号：1299 0987 7110 111  开户行：招商银行西安大寨路支行 |

三.供应商汇款时，需备注清楚所汇款的项目编号、标段号（若有），汇款后及时向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财务部确认是否到账，因自身原因导致保证金未按时到账的后果自行承担。

四.投标保证金提交以到账时间为准，请各报名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缴纳投标保证金，避免因银行退票等其他情况，出现保证金未按时到账的情况影响您的正常投标。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  电话/传真 | 蒲城县自然资源局  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杨 工  029-81315599转6009 |
| 2 | 项目名称 | 蒲城县林权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入库汇交项目(项目编号：GLD2022-108Z ) |
| 3 | 采购内容 | 蒲城县林权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入库汇交 |
| 4 | 项目预算 | 1180000.00元(若投标报价超出预算按无效文件处理） |
| 5 | 实施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完成 |
| 6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7 | 资格要求 |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多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本人身份证）合法有效；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投标供应商具有测绘地理信息局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资质范围应包含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不动产测绘）。  （4）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近3年任意一年度的财务报表或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至少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的有效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供应商信誉要求：“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为无效;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磋商保证金转账凭证或保函。 |
| 8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否 |
| 9 | 评分办法 | 综合评分法，具体内容详见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评分标准。 |
| 10 | 投标有效期 | 90个日历日（从磋商截止之日算起） |
| 11 | 发售竞争性磋商文件 | 发售时间：2022年11月7日 至 2022年11月11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发售地点：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份，谢绝邮寄，售后不退。 |
| 12 | 保证金 | 保证金：**伍仟元整（¥：5000.00元）**  1.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请供应商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向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交纳（逾期未交或在截止时间内未收到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投标）。  3.以保函形式交纳保证金须在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进行备案。投标供应商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
| 13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电子版附投标文价正本加盖公章的PDF扫描件及WORD版本） |
| 14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 时 间：2023年01月10日10时00分00秒止  地 点：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
| 15 | 磋商时间及  地点 | 时 间：2023年01月10日10时00分00秒  地 点：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
| 16 |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是 □否** |
| 17 | 付款方式 | 双方在合同中自行商议。 |
| 18 | **现场携带原件** |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1.采 购 人: 蒲城县自然资源局

2.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3.监督管理机构：蒲城县财政局

4.投 标 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本项目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编写。

1. 本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有：（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 185号）；（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12）《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2-1、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1）符合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提供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由中小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由中小企业承接的服务。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按照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中小企业参加投标时，应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2、监狱企业

（1）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

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未提供证明不享受扶持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若监狱企业已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未提供声明不享受扶持政策。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已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3-1、所投产品属于《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中品目清单内。

3-2、所投产品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格式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计算出占投标报价的百分比，并提供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对获得证书的非强制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响应文件中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评审时将不予认可。

3-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计分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4.竞争性磋商文件由竞争性磋商文件目录所列全部内容组成。

5.采购人在磋商截止时间5日前，可以以书面形式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其内容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6.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若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应作废标处理。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7-1.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应于磋商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7-2.无论是采购代理机构主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根据供应商的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的澄清，都将于磋商截止时间5日前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合格的供应商。

7-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4.根据采购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

8.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9.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中与现行的法律法规不相符合的情况，以现行的法律法规为准；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某个或多个条款依我国法律.法规被认定为非法.无效或不可执行的,该无效条款的无效.失效和不可执行,不影响亦不损害其他条款的有效性.生效性和可执行性。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多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本人身份证）合法有效；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投标供应商具有测绘地理信息局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资质范围应包含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不动产测绘）;

（4）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近3年任意一年度的财务报表或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至少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的有效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供应商信誉要求：“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为无效;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磋商保证金转账凭证或保函。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2-1.各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部分应包括：

1.竞争性磋商函

2.报价一览表

3.分项报价表

4.技术商务偏离表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资格证明文件

7.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9.服务方案

10.履约能力

11.服务承诺

12.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1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

14.附件

3.供应商必须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服务；不得未经同意将本项目内容进行转包实施，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

4.接受采购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对服务内容、质量、进度、实施方案.价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的监督和管理。

5.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和串通磋商。

6.磋商内容填写说明

磋商报价一览表为要求按格式填写。若供应商填写有误，采购代理机构将默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格式。

7.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答疑

8-1.答疑的目的是澄清.解答供应商提出的问题。供应商应当将需要招标方澄清的问题致函（传真）招标代理机构，有关问题在会及时解答。若投标单位不按时领取答疑稿，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单位承担。

8-2.各供应商提出的问题及解答内容，将统一整理为书面材料，若口头解答与书面材料不符时，以书面材料为准。书面材料将发送至所有供应商，答疑材料视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如与原竞争性磋商文件不符，以答疑书面材料为准。

**9.磋商报价**

9.1 投标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

9.2 **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工费、设备费、管理费、验收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利润和税金等全部费用。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中标后不允许擅自改变服务内容、质量标准、期限和追加项目预算。**

9.3 供应商须对完成《服务内容及商务要求》所有服务内容要求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只对部分服务进行报价的投标。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个服务专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报价无效，按废标处理。

9.4供应商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

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9.5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9.6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标准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投标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1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

11-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2）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

（3）全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人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4）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1-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递交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

a、磋商时，供应商应自行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完好。封装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字样，并在密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b、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律采用书籍方式。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共四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电子版附投标文价正本加盖公章的PDF扫描件及WORD版本），单独密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须加盖鲜章，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各封装袋上注明“磋商时启封”字样。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a.供应商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于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b.采购代理机构推迟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时，应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日前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c.逾期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a.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b.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标要求，须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接受，但不退还原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含纸质及电子版）。

c.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由有权人（法人代表或被被授权人）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磋商，随后必须补充有法人代表或被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磋商的正式文件。以在竞争性磋商开始前送达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为准。

d.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e.在磋商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标准：

a.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供应商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a.磋商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响应文件，不得进入评审：

（1）竞争性响应磋商文件.投标函未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的；

（2）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重大缺项漏项,或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款项的；

（3）投标人有围标、串标现象，经查证属实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②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③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④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⑥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⑦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的。

b.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起算90个日历日。

**四.磋商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伍仟元整（¥：5000.00元）**

2、供应商须按规定时间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和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磋商保证金。

（1）保证金须采用转账、汇款等方式由供应商的基本账户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或采用投标担保函的形式支付。

（2）供应商汇款后及时向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财务部确认是否到账，因自身原因导致保证金未按时到账的后果自行承担。

**注：开标现场不办理保证金收取事宜。若采购代理机构未在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收到款项，其投标将被拒绝。**

3.以保函形式交纳保证金，磋商投标人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4.保证金是为了确保本次磋商顺利进行而对供应商的约束。

5.退还保证金：

**1）所有未中标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成交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执合同复印件5个工作日内退还。**

**注：退还保证金时间：周一至周四上午9:00至下午4:00。**

6.如磋商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提供担保函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6-1.供应商提供虚假资质谋取成交的；

6-2.供应商有围标.串标现象，经查证属实的；

6-3.供应商在该项目磋商期间擅自退出磋商活动的；

6-4.磋商截止时间后供应商撤销磋商响应文件的；

6-5.供应商自行放弃成交资格的；

6-6.成交单位不在规定的时效内领取《成交通知书》的；

6-7.成交单位不按规定支付磋商服务费的；

6-8.成交单位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6-9.成交单位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未能按规定期限进行服务的；

6-10.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所提供的服务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描述不符的。

**五、磋商、评议及定标**

1.磋商

1-1.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会议，并通知采购人参加。

1-2.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3.合格供应商按规定提交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后到磋商截止时间前如中途要求撤回，若不影响正常开标时，且采购人可以接受，可退还其磋商响应文件。

1-4.不合格供应商按规定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开封，但不退还磋商文件（包含纸质及电子版）。

1-5.磋商会议程序：

（1）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首先由供应商代表.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方共同签署《拒绝商业贿赂书》。

（3）供应商的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与监标人当众共同查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未通过审查的将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4）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依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摆放顺序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磋商响应文件的其它主要内容并交由评标委员会等待评审，开标现场不公布磋商价格。

（5）采购人对供应商必备资格文件进行审查，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按无效文件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6）磋商采购形式：采取背对背的磋商采购方式。即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技术内容.服务标准、商务、报价等集中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一对一、面对面的磋商。各供应商就磋商中的服务标准、商务、价格、服务方案等内容按要求进行补充.完善.澄清、承诺，但补充完善的内容必须在其授权范围内。磋商小组以补充、完善后的内容作为评审的依据。

（7）通过资质审查.磋商.澄清及承诺等程序且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各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开标现场不公布磋商价格。磋商小组按其磋商响应文件、最终承诺和最终报价内容，进行综合评审打分。

（8）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进行摄像.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2.磋商小组

2-1.根据本次招标项目的特点，参照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成员在陕西省财政厅评审专家库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特殊情况，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选定相应专业领域评标专家；采购人派代表进入磋商小组（如有）。磋商小组人数应占总人数的2/3以上。磋商小组负责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就磋商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名单，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对评标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5）拟定评标结果；

（6）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7）配合各部门处理投诉工作。

3.磋商

3-1.磋商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合理低价，禁止不正当竞争。从质量标准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确定成交单位。

**3-2.磋商工作程序**

（1）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不得进入后续磋商工作，内容如下：

a．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

b．资格文件（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必备资质）；

c．磋商有效期（磋商有效期不足）；

d．磋商担保（无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不足或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或无有效的担保函）。

（2）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磋商和比较.成交单位的确定过程中，供应商向磋商小组施加压力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3）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实际情况，修改采购需求中的服务标准.服务要求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内容有疑问的部分，可要求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可能对原有的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磋商小组现场将磋商文件的变动部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4.定标

（1）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认真评审。经过评审.磋商.澄清等程序后，从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标准要求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综合打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2）磋商小组按照评分标准进行独立记名评分，其合计即为该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并汇总排序。

（3）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4）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评审报告和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5）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含纸质及电子版文件）。

**5.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项别** | **总分值** | | **评审要素** |
| **100** | **分项最高分值** |
| 价格 | 10 | 10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 总体方案 | 48 | 15 | **服务需求理解程度及总体方案：**  整体技术服务方案清晰合理，对项目情况、内容理解准确；项目难点、用户分析及解决方案理解透彻。  ［10-15分］：总体方案科学详细、明确具体；  ［5-10分）：总体方案较科学详细、较明确具体；  ［0-5分）：总体方案缺失或者描述不详细不具体。 |
| 15 | **业绩证明：**  类似业绩：提供2019年1月1日以来不动产数据整合或调查类类似项目的业绩证明文件，评审时以为计分依据，每出具一份业绩证明文件得3份，满分15分。（注：业绩须是供应商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 |
| 18 | **实施方案：**  服务商制定的服务实施方案，包含任务目标、进度计划、解决和完成项目的工作方法和措施等。  ［10-18分］：实施方案科学详细、明确具体；  ［5-10分）：实施方案较科学详细、较明确具体；  ［0-5分）：实施方案缺失或者描述不详细不具体。 |
| 服务保证 | 42 | 20 | **驻场团队实力：**  1、拟投入本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注册测绘师得3分，同时具有工程师职称得3分，共计6分，没有不得分；  2、项目组成员获得测绘专业中级职称及以上职称，投入2人的得4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一人加1分，最高加2分；增加人员为测绘专业中级工程师的，每人再加2分，最高加4分。  3、在满足基本要求的基础上，外业核查人员每增加一人加2分，最高得4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以上人员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8 | **管理机制健全情况：**  1、提供团队管理制度、团队成员考核制度、文档管理制度，每项得2分，最高得6分。  2、管理流程描述清晰、切实可行的，最高得2分。 |
| 8 | **人员管理：**  结合项目需求，制定满足人员岗位需求的人员招聘方案和内部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人员的聘用、培训、上岗、教育、日常管理、薪酬待遇、考核机制等。  ［6-8分］：制度健全，科学合理详细。  ［4-6分）：制度基本健全，基本合理可行。  ［0-4分）：制度不健全，语焉不详。 |
| 6 | **业务培训方案：**  免费为使用单位进行技术指导及培训，并列明指导及培训的内容和方式。  ［4-6分］：培训内容全面，扎实，能够让采购人理解并掌握一定的业务知识。  ［2-4分）：培训内容基本全面，能够让采购人了解到一定的业务知识。  ［0-2分）：方案笼统，内容缺失。 |

注：（1）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3）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4）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打分，由高到低进行，推荐出成交候选单位。评标委员会依据评审结果写出评审结论报告，送采购方审定。

（5）采购代理机构在整个评标工作结束后，将把售标、开标、评标及推荐成交全过程的情况以书面形式（评标报告）报送采购方审核，同时报监督管理机构审核备案。

**6.特殊情况处理**

6-1.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磋商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磋商报价的得分相同，服务方案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6-2.当供应商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并不参与磋商报价分的计算。

6-3.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分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六、成交通知**

1.确定成交单位

1-1.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评审报告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成交确认函》确定成交单位。

1-2.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将成交结果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

2.采购代理机构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3.成交单位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成交通知书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提供磋商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七、合同授予**

1.成交单位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单位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单位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八、磋商服务费**

**1.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参照国家计委2002年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改委2011年颁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的规定，采用现金.转账或汇款方式向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交纳招标服务费。**

**1.1 招标服务费指定银行账户**

|  |
| --- |
| **中国银行：招标服务费** |
| **名 称：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万寿路支行**  **账 号：1028 4964 6773** |

2.招标服务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方式缴纳。

3.成交单位如未按上述第1条规定办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九、其他**

**1.如果发生下列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方将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继续进行评审或重新组织采购：**

1-1.经资格审查后，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1-2.所有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限额，招标方不能支付的；

1-3.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专家认定供应商投标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1-4.有证据证明有围标现象的发生。

**2.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废标处理。**

2-1、开标现场供应商未签名报到的；

2-2、扰乱会场秩序，经劝阻仍无理取闹的；

2-3、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拒绝商业贿赂**

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磋商小组在磋商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4.质疑与投诉**

4-1.质疑

供应商对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有疑问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财政部第94号令的规定处理；投标人应在法定期限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进行质疑。

4-2、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厉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4-3、质疑与投诉的所涉及的相关书面文件谢绝邮寄、传真、电子文件等形式，质疑投诉者在递交质疑与投诉的书面文件时，须出示法人授权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联系部门：招标部；联系电话：029-81315599转6024；联系地址：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55号天朗经开中心25层2505室）。

**5、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6、信用担保**

**关于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的说明**

1、供应商在投标、履约、融资等环节可自愿选择采取信用担保的形式。

2、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担保函的形式交纳谈判保证金，也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3、担保机构选择参考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示的担保机构名单。

1. **分** **服务内容及商务要求**

## 采购内容：

全面开展蒲城县11000余宗林权不动产登记资料整理、数据整合及入库汇交工作。

## 项目背景

根据自然资源办公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林权登记历史遗留问题试点方案》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1〕1221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林权类不动产登记做好林权登记与林业管理街接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3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林权类不动产登记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发〔2019〕63号）、《关于推进林权类登记工作的通知》（陕自然资登发[2020]5号）等相关文件精神，蒲城县自然资源局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林权不动登记资料整理、数据整合及入库汇交工作。

## 建设目标

完成蒲城县历史林权不动产登记资料整理、建立数据库，数据整合入库汇交，能够满足不动产登记数据汇交的建库要求。

## 工作原则

**（1）尊重历史原则**

坚持“尊重历史、实事求是”原则，要依据已确权登记有效林权不动产档案资料与对应不动产登记单元的空间信息建立关联关系，核实其图形、属性、档案三者之间信息的一致性；抵押类、查封类数据与不动产单元之间一一对应性；历史与现状之间关系是否清楚等实际情况，按“技术规范和政策规定相结合、现行规范兼顾历史实际”的工作要求，采取“点面结合”工作方法，分门别类制定疏解方案和具体措施，高效、有序推进处理。确属一时难以解决的，应建立标识，逐一标注清楚问题原因、性质等信息，今后办理不动产登记具体业务时再妥善处理更新，不得通过直接修改登记数据和登记档案资料等方式违规更改。

**（2）精度迁就原则**

遵循“就高就新”“精度迁就”原则，做好空间数据精度保护。即一般情况下低精度数据迁就高精度数据，时相较旧（登记相对不规范的历史时期）的数据迁就时相较新（登记相对规范的历史时期）的数据。除特殊情况外，实测得到的宗地红线的精度应视为比转绘得到宗地红线精度高，优先采用实测宗地红线。

**（3）法定优先原则**

坚持依法登记成果“效力优先”和“信赖保护”原则，要通过全面梳理分析相关权属证及其它权属来源资料的档案、登记簿、权籍图等信息，厘清各权属之间关系，依据基础性权源材料分析制定疏解方案，有效维护各项不动产权利稳定。

**（4）尊重群众意愿、协商一致原则**

要切实做好宣传解释发动工作，充分调动林权不动产权利人和利害关系人积极性，充分发挥属地林业主管部门、乡镇人民政府、村（居）委会和村小组及村民理事会民间组织等干部群众熟悉民情地理、乡亲民意等优势，充分尊重群众意愿，采取“内业为主、内外结合”指界的方式，以及“协商为主、裁决为辅”的纠纷调处方法有序疏解处理各类问题。对暂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可将争议部分分割单独立宗，并在数据库中标注清楚，待今后依法处理后办理变更登记。无争议部分按原林权证信息整合入库（标注清楚问题原因等信息），并办理相关登记业务，切实做到问题清晰、范围明确，不激化矛盾、不扩大影响。

## 建设要求

通过将现有的分散存放的林权登记数据进行梳理、规范，参照《不动产登记数据库 标准》整合林业的不动产登记信息，对原有林权登记相关的纸质档案进行整理并扫描录 入，形成电子档案数据库，为蒲城县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提供基础资料支持。利用现有 的先进的档案管理理论，通过档案整理、扫描、录入、关联、不动产单元号衔接等一系 列工序，将纸质档案转换成电子数据。保证数据的有效衔接和真实准确，建立统一数据标准、统一坐标系和格式、统一管理平台的不动产统一登记林业数据库，为不动产登记业务办理和信息共享查询服务提供支撑。

## 建设内容

### 6.1项目范围

蒲城县全部已登记的林权不动产登记档案。

### 6.2工作内容

（1）编制标准规范方案

全面搜集和不动产登记有关的制度、标准，包括林地登记各类管理办法、规程、标准、规则等，在全面理解这些制度、标准的基础上，按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总体目标和架构要求，编制相关规范方案。

（2）不动产登记数据库建设

1）准备工作

收集现有登记资料及基础测绘资料，对现有数据先进行分析检查并逐项对比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编制蒲城县林权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入库汇交实施方案。

2）档案数据整理

整理主要包括无效档案清理剔除，纸质档案扫描电子化、规范化命名、挂接，林权宗地图规范化处理、整饰、命名、挂接等工作内容。

3）空间数据整理

林权空间非矢量数据整理主要包括林权登记工作底图扫描、影像坐标匹配及影像纠正，林权矢量化、拓扑处理、与档案资料交互检查、接边、宗地信息录入等。

4）登记信息整理

登记信息整理主要工作内容包括系统登记数据冗余信息剔除，相关登记信息抽取映射、补录，信息转入相应数据表（林权登记信息数据表，权利人信息表，他项权利等信息数据表）。

5）数据采集与补录

对于在数据整合过程中需要外业调查核实、补充测量的进行数据采集与补录。

6）建立关联关系

建立图形数据、属性数据和档案资料之间的关联关系，通过原林地编码实现林权登记存量数据的“图属档”一体化。

通过原林权申请编号或不动产单元号字段，对林权类宗地空间数据与对应的登记簿册信息建立关联关系。在完成登记簿册数据整理后，将其与林权类宗地空间数据的相关属性信息进行对比，然后更新林权宗地。

7）不动产单元统一编码

对建立“图属档”关联关系的林权登记数据，按照《GB、T37346-2019不动产单元设定与代码编制规则》编制不动产单元号。

在完成数据整合关联的基础上，根据《不动产单元设定与代码编制规则》，充分利用不动产登记管理信息平台，按不动产单元所在的行政区、地籍区、地籍子区空间隶属关系，对林权类宗地进行统一不动产单元编号，实现不动产单元“落号”。编号时应做到不重不漏、不宜占用过多号段，编号完成后要更新相应登记簿册中的不动产单元号信息。

8）数据检查入库

登记簿册数据应导入整合成果库和不动产登记业务库，要与增量数据存放在同一数据库，形成一体化的数据库成果，实现不动产登记数据的统一管理，以满足不动产登记工作需求。

9）数据汇交

根据《陕西省农村不动产登记数据汇交操作细则》要求进行数据汇交。

## 成果提交要求

（1）不动产登记数据库；

（2）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整合实施方案；

（3）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整合技术报告；

## 技术要求与验收标准

### 8.1 技术要求

（1）《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56号）；

（2）《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63号）；

（3）《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

（4）《自然资源部办公厅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林权类不 动产登记做好林权登记与林业管理衔接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31号）；

（5）GB/T 26424-2010 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技术规程；

（6）GB/T 37346-2019 不动产单元设定与代码编制规则；

（7）TD/T 1066-2021 《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

（8）TD/T 1067-2021 《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建库技术规范》；

### 8.2 验收标准

（1）按照国家和省、市相关工作要求，按限期完成档案资料移交整理工作，切实做到总量清楚、问题明了、处置妥当，并完成档案资料与登记信息有效挂接。

（2）应以数据整合为主线和抓手，按照全量整合要求，全面完成属地原林业部门移交的依法颁发有效的林权类登记数据的清理和整合，数据整合后的林权类登记数据库应符合图形、属性、档案信息一致，未发现落“虚拟宗”等现象。

（3）应按照试点工作要求，全面分层逐宗分析梳理相关问题，并形成问题台账和图册。且相关问题应在相关宗地数据中标注清楚。

（4）应按照试点工作要求，全面组织开展问题疏解工作，形成林权规范数据库，并融合到不动产登记业务数据库中，应用于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建立问题林权图斑数据库，问题的性质、范围、图形等表述清楚。

（5）按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林权类不动产登记做好林权登记与林业管理衔接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31号）要求，全面履行职责，规范办理林权不动产登记。

9、**实施期限及质保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完成。

10、付款方式：双方在合同中自行商议。

11、合同实施：

1、成交人应在合同签订后5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进行工作。

2、若未能在交货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人承担和赔偿。

12、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申报材料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模板）**

**合　　同　　书**

(采购人)的 (采购项目名称)中所需 (采购人)经 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以　 号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竞争性磋商。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经采购人确定： (成交人名称)为成交人。采购人与成交人协商一致，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当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a.本合同书

b.成交通知书

c.合同特殊条款

d.合同一般条款

e.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澄清文件)

f.竞争性磋商文件其他内容（含文件补充通知）

G.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含澄清）

**2、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　　　　　　　　　　　　。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　　　　　　　　　　　。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

**5、本合同的完成时间和地点**

时间：

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 6、验收标准

（1）按照国家和省、市相关工作要求，按限期完成档案资料移交整理工作，切实做到总量清楚、问题明了、处置妥当，并完成档案资料与登记信息有效挂接。

（2）应以数据整合为主线和抓手，按照全量整合要求，全面完成属地原林业部门移交的依法颁发有效的林权类登记数据的清理和整合，数据整合后的林权类登记数据库应符合图形、属性、档案信息一致，未发现落“虚拟宗”等现象。

（3）应按照试点工作要求，全面分层逐宗分析梳理相关问题，并形成问题台账和图册。且相关问题应在相关宗地数据中标注清楚。

（4）应按照试点工作要求，全面组织开展问题疏解工作，形成林权规范数据库，并融合到不动产登记业务数据库中，应用于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建立问题林权图斑数据库，问题的性质、范围、图形等表述清楚。

（5）按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林权类不动产登记做好林权登记与林业管理衔接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31号）要求，全面履行职责，规范办理林权不动产登记。

**7、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各自的授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采购人： 成交人：

名称：(印章) 　　　 名称：(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第六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起到样式作用，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前，请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理解文件

中的每一项要求。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3.全部编制完成，并加盖印章后，按规定分别装订成册。

**正/副本**

**项目编号: GLD2022-108Z**

**蒲城县林权不动产登记数据整合入库**

**汇交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招 标 人：**

**供 应 商： （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时 间：**

**目 录**

1.竞争性磋商函

2.报价一览表

3.分项报价表

4.技术商务偏离表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资格证明文件

7.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9.服务方案

10.履约能力

11.服务承诺

12.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1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

14.附件

**1.竞争性磋商函**（格式）

**竞争性磋商函**

**致：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的磋商文件，我方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供应商名称） 就该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一式四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件一份。

2.我方所附磋商报价表中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磋商报价为人民币：（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磋商报价）。该报价不受市场因素的影响。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质疑的权力。

4.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磋商文件中有关没收投标保证金的条款。

5.我方同意按照要求提供磋商有关的一切服务。

6.我方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7.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质疑的权力。

8.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遵守贵方有关磋商的各项规定。

9.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90个日历日。

10.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公章）：

详 细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电 子 邮 件：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供应商被授权人签字：

联系电话/手机：

年 月 日

**2.报价一览表**（格式）

**磋商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磋商总价**  **（人民币:元）** | **服务期限** |
| GLD2022-108Z |  |  |
| （大写） | |

1、本表价格应按磋商总价填写，同时应保证磋商响应文件的正、副本中仍有此表且一致。

2、此表中任何信息与响应文件其他处不一致时以此表为准。

供应商被授权人签字： （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 期：

**3.分项报价表（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自行拟定）**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4.商务偏离表（格式）**

**商务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  **商务要求**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商务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除本商务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他所有商务均完全相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

供应商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  |  |  |  |
| --- | --- | --- | --- | --- |
| 致：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 | | | |
| 企  业  法  人 | 企 业 名 称 |  | | |
| 法 定 地 址 |  | | |
| 邮 政 编 码 |  | | |
| 网 址 |  | | |
| 工商登记机关 |  | | |
| 税务登记机关 |  | | |
|  | | |
| 机构代码证号  （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 |  | | |
| 法 定  代 表  人 | 姓 名 |  | 性 别 |  |
| 职 务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二代身份证两面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
|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  |  |  |
| --- | --- | --- | --- | --- | --- |
| 致：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 | | | | |
| 被  授  权  人 | 姓 名 |  | | 性 别 |  |
| 职 务 |  | | 手机号码 |  |
| 联系电话 |  | | 图文传真 |  |
| 通讯地址 |  | | | |
| 网 址 |  | | | |
| 被  授  权  项  目  与  内  容 | 项目名称 |  | | | |
| 文件编号 | GLD2022-108Z | | | |
| 授权范围 | 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 | | |
| 法律责任 |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 | |
| 授权期限 | 本授权书自磋商大会之日计算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日 |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签字栏 | | |
| 二代身份证两面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 | |
| （公章）    年 月 日 | | |

**6.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多证合一只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本人身份证）合法有效；

2、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近3年任意一年度的财务报表或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投标供应商具有测绘地理信息局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资质范围应包含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不动产测绘）;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上一年度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有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供应商信誉要求：“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为无效;（提供证明资料或承诺）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或承诺）

8、磋商保证金转账凭证或保函。

**7.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

**近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 （供应商名称），就参加 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LD2022-108Z ）磋商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1）我公司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2）我公司近3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或仍在处罚期限内的情形存在；

（3）我公司近3年来无违规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 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5）我公司承诺在磋商过程中，保证不予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磋商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向招标方.磋商小组行贿。

（6）我公司承诺在投标过程中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 明 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 期：

**8.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格式）**

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

（投标人名称） 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 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 ，现有员工数量为 ，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9.技术方案（根据评分标准进行编制）**

**10.履约能力（根据评分标准进行编制）**

**11.服务承诺（根据评分标准进行编制）**

**12.《拒绝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拒绝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招标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招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招标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招标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招标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招标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招标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招标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招标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1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根据各单位情况填写）**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2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     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附件4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页以下无内容**